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電話：02-335665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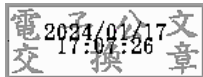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文字第11310000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修正「臺北市建國假日藝文特區輔導管理辦法」一案，業已備查。

說明：復112年12月7日府授法一字第11230411861號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
副本：文化部(含附件)、內政部(含附件)、經濟部(含附件)、勞動部(含附件)



裝
訂
線